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8日以通讯方式发出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23年3月13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汤口路678号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2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万和国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为最大限度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募集资金，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经审议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亿元，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经审议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期限为 12 个月以内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该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经审议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进行现金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4 日